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2018 房县光伏扶贫项目 EPC 总承包二标段

编号：JXM7-JL-021

主送：珠海兴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抄送：房县天昊光伏扶贫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材料进场滞后事宜

内容：

你公司承包施工的 2018 房县光伏扶贫项目 EPC 总承包二标段工程，因光伏组件、逆变器材料未及时进场，已对工期造成了严重影响，你项目部必须对光伏组件、逆变器材料及时采购进场，并将进场时间节点报业主及监理项目部。并在今后不再出现类似事件。本工程因施工材料进场滞后产生的经济纠纷、损失由你方全部负责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

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建设单位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二份